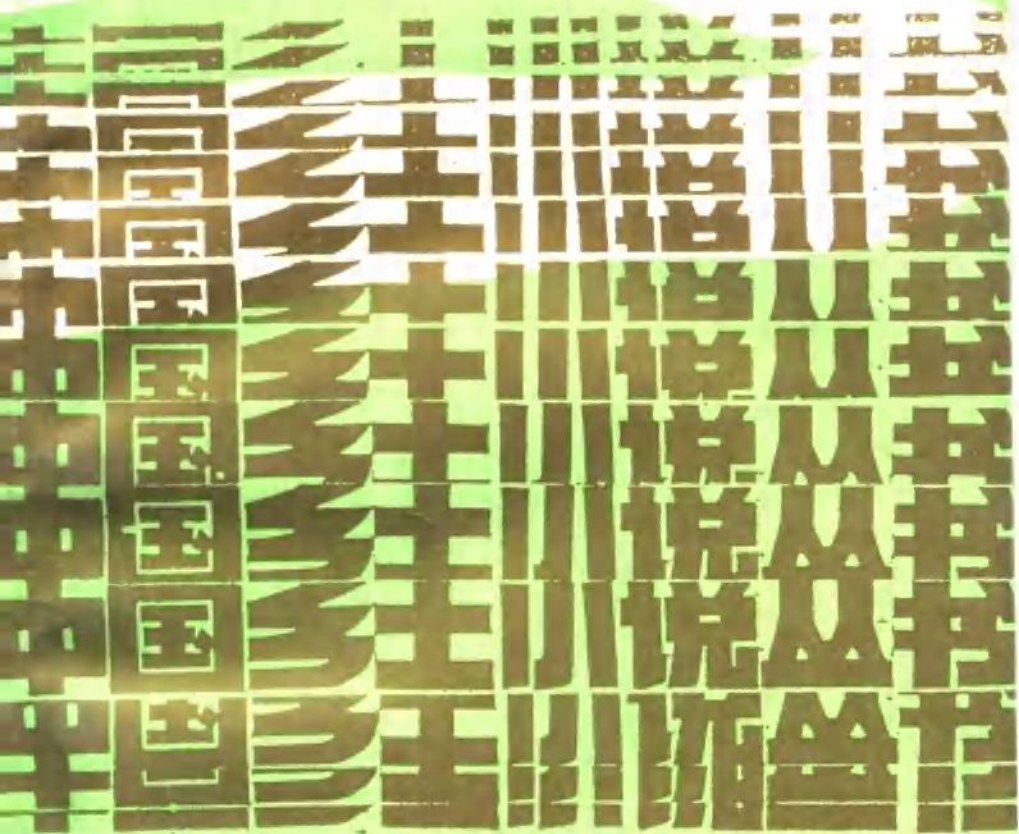




只因河那边 一段风流

祝兴义

中原农民出版社

只因河那边一段风流

祝兴义

责任编辑 李明性

中原农民出版社出版

河南省许昌县印刷厂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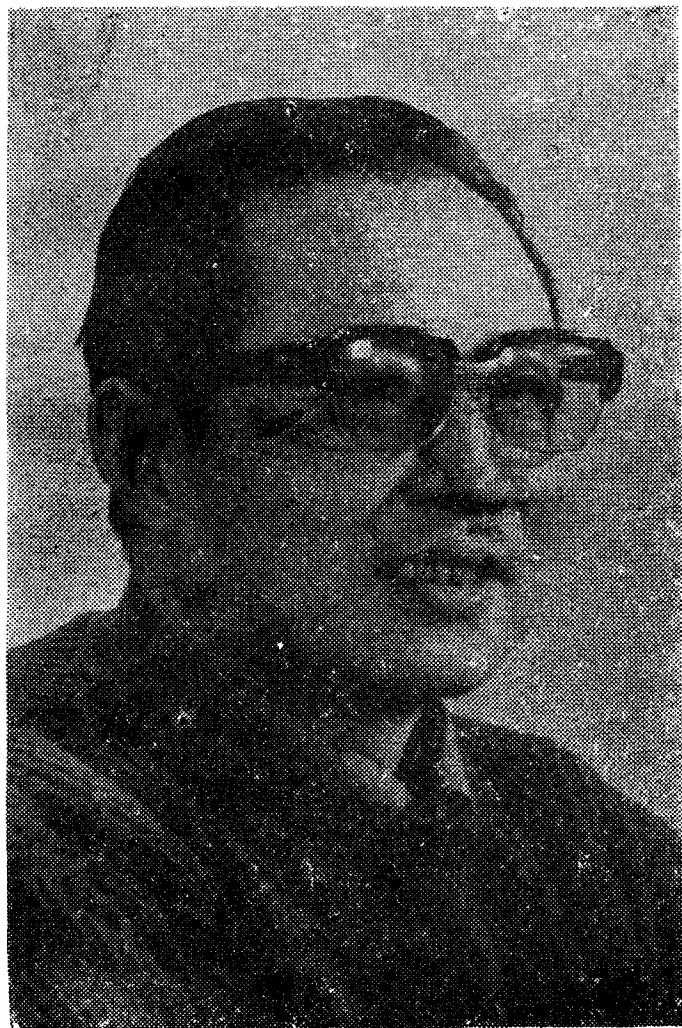
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

850×1168毫米 32开本10.75印张250千字

1988年11月第1版 1988年1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,000册 定价 3.50元

ISBN 7-80538-058-9/I:25



祝兴义，皖籍当代作家。一九三八年出生于偏僻乡村，幼年孤苦，勤奋好学。一九六三年毕业于合肥师范学院中文系，从事中学教育十年余，坚持业余文学创作，从诗歌到曲艺故事和戏剧无不爱好，一九七八年之后专事于小说创作。其《抱玉岩》获全国首届优秀小说奖。一九七九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。曾任安徽省文联所属《清明》杂志编辑，《安徽文学》编辑部主任。已发表中短篇小说一百万字，结集出版的有《儿子长大以后》、《杨花似雪》等。

内 容 提 要

年过花甲的余昌老汉收到一份电报，要他去胭脂河那边认亲。年轻时，他和河那边的客店娘子有过一段风流事，还生下一个如花似玉的女儿……。郝家湾的俏女子“对相”定了姓郭的女婿，为了爱的“自由”，两家闹得天翻地复，家破人亡，结局却有点喜剧色彩。山里有一支大篷车队，每辆车里都有一对男女，是夫妻？是情人？每晚在大篷车里做爱，却又背井离乡，远离亲人。祝兴义是一位描写乡村生活的能手，他的作品曾在全国获奖。读他的小说，有“乡情拂面，乡音在耳”之感。

目 次

清明雨	(1)
刘青其人其事	(27)
蒹葭苍苍	(68)
自由是吝啬的	(122)
只因河那边一段风流	(176)
杨花似雪	(200)
杨花续篇	(225)
从闹市消失了的	(252)
代鸣鸟	(270)
大篷车生涯	(289)

清 明 雨

1 祭扫双亲归来，我怔怔地伫立在老宅前，注视着弟弟新盖的三间小草房和插在门头的几根金色的细柳丝。柳丝在晨风中摇曳，不时甩下雨珠，一颗，二颗……

故乡有民谚说：“清明晒干柳，玉米棒子打死狗。”这话指的当然是晴天好。妈妈还说，清明下的雨都是眼泪，不吉利。那时为了避免清明下雨，弟弟就用秫秸扎个小人儿，叫“扫天婆”。我是姐姐，针线活儿自然拿手，便用零碎的花布头给“扫天婆”缝起花褂、花裙子，然后将“她”系在屋檐下。稍有点儿风，“扫天婆”便摇摆起来，手上的“笤帚”也跟着摆动。据说，这样就把天上的云扫干净了，天也就晴了。

眼下我可不管吉利不吉利了。天正旱得厉害，弟弟天天在为春灌的事儿奔走，如能下场透雨倒是解决问题。可惜就那么几滴滴，充其量等于这天上坟的人所哭出的眼泪。

我凝神注视着。其实这算什么好房子呢？清一色泥巴垛起的墙壁，透出一股股腐烂的麦草、麦糖的气息。房顶苫的是芦苇、麦秸和稻草，杂色斑烂，象淘气的孩子乱涂的水彩。我刚到家那天，就打趣弟弟说：“你不是个出名的小能人吗？怎么就盖出这样的房子！”

英树扁了扁嘴，耸肩一笑：“这是‘过渡时期’的，责任制照这么连搞三年，我盖出三间大瓦房给他看看！”英树所指的“他”，当然是东院的大成哥。

在小项庄，数我们两家的血统近，也数我们两家的仇气大。说来也怪下世的爷爷：活到七十多岁，不吱声咽气算了呗！偏要在最到一息，仰起头来对两个儿子说：“你们田地、宅子分的一般多，我到阴曹地府也要看看谁的日子过得好！”

论种庄稼、过日子，东院根本不能同我们西院比。但自从大成哥主持大队工作以来，情况发生了根本变化。我家最后就剩下弟弟一个，还被逼得只身逃往北乡，从此老屋倒塌，树木砍伐以尽……

那年清明节我回来给父母上坟，竟无人可投奔，无处落脚，望着空落落的宅基再也冒不出一缕炊烟，我伤心地坐在坟前一个劲儿地哭。直到天乌地黑，有人告诉了大成哥，他同大嫂才来把我接到他们的家里。

空下的宅基总算被这草房填起来了，我的老家变得具体而实在了。这里不仅住着弟弟和小毛头，还有刚刚到来的陆妹子和她带来的小女儿毛翠……

2 陆妹子在对着个圆镜梳头。一个乡下女人，从没有使用发油、发蜡的习惯，头发竟也会这么黑、这么亮，乌油油地披下来，象一抹黛色的流云。

她比我想象的俊模样儿还要俊些。乡下人论女人的身材不讲什么“线条”和“曲线”，专讲究个“四称”，即高、矮、胖、瘦皆适中的意思。陆妹子就是这么个理想的体型。脸黑渍渍的，长条

悠的，眼睛细细的，眼梢尖尖的，一双亮晶晶的眸子，时时溢出甜甜的笑意。属于当地最赞美的那种“甜相人”。

她梳头的动作很慢。吊起的那只手轻轻地按着头发，拿梳子的手缓缓地向下拉，一下，两下，象演员在后台对着穿衣镜在校正自己的舞姿和身段。

乡下女人活儿紧，梳头都是那么“猛三下”，全非这般慵慵懒懒的样子。我猛然想起，她跟英树还没有结婚呐，莫非今日要同弟弟到区里登记，才着意地打扮一番？是呀，他们真的该去登记了。一般地说，小寡妇再嫁，要么不进你的门，进门就要合铺盖卷儿。陆妹子是规矩的，矜持的，这两晚都是跟我一块儿睡的觉。

“陆妹子！”

“嗯……”

“趁我这个姐姐在家，今天你同英树到区上去登个记吧，我来操办具体的事儿。需要什么，等我回到省里给你们买好寄来！”

我等着，等着她回过头来报我一个甜甜的微笑，或是默默的一点头。我腕上的表在的的答答地响着，我的心在冬冬地跳着。陆妹子一直不回头，甚至连“嗯”也没有再“嗯”一下。莫非是害羞？或许是的吧……

英树回来了，正在门外跟谁说话。

“哎，我说‘大夫’同志，你什么时候来给我治治那个病呢？”这是英树的声音。

哪来的大夫？英树又要治什么病呢？

我好奇地来到门口，原来英树旁边就小结巴一人。他算我的本家弟弟，比东院的大成家稍稍远一门子。这是个年轻的庄稼人，啥

时成了大夫了呢？

小结巴怀里抱一把铁锨，一只脚不停地在地上点着，这动作表明他是想回答英树什么话，又苦于讲不出来——点脚是为了趁劲呀！他从小就口吃。

“英树，你喊谁‘大夫’呀？”

“他呀！”英树笑了起来，“他其实对东院不快活，可天天帮东院干活，专‘舔’人家的‘痔疮’，不也算个‘大夫’吗？哈哈！”

“不象话！”我生气了，“怎么能开这样的玩笑呢？都是自家弟兄，帮助干点活儿又怎么啦？”

英树的脸微微红了：“姐，你看不见吗？东院两口子都是好身体，可横草不捏，竖柴不拿，全让别人替他家干，象什么话呢？”

小结巴好不容易挤出一句“走着瞧”。但他并没生气，扛起铁锨帮大成灌小麦去了。

就在这时，陆妹子在屋里呜呜地哭了起来，天呐，这到底是咋回事啊？

3 在乡下，没有女人的男人就象没有尾巴坠着的风筝，总要乱摇乱摆，最后还可能挣断线，飘个不知去向。英树那些年流落到北乡，原因之一就在这里。幸亏他在那里结识了陆妹子……

从现在看，陆妹子就是我家的支柱，是英树的根儿。我回来的这些天来，家中的关键问题就系在陆妹子一人的身上……

英树临回来的时候，曾动员陆妹子带着小毛头和小毛翠跟他一块儿回来。那是个漆黑的夜晚，在陆妹子死去的丈夫的坟前。

“……跟我回去吧！‘大锅饭’吃了十几年，吃得柴干米

尽，最后连‘锅’也给砸了。现在淮水边上的老家搞起了‘责任制’，再不愁没饭吃了。我浑身都是劲，什么活都会做，再不怕他们卡脖子了！不是从前了！”

英树的话是没有多少夸张的。他从小就很聪明，很能干，烧砖、做瓦，编筐、打篓，木匠、茅匠活儿，看一样会一样。就种庄稼来说，泼、扬、堆、撒、耕耙耨耨，没一样不拿得起、放得下的。听到英树对未来生活的描绘，陆妹子那即将干涸的心田又骨突突地涌开了鲜甜的泉水。但她停了停又悲戚起来：“我不能跟你走，他死得冤枉，我怕到黄泉没脸见他啊！”

那一天，英树动身去赶火车了，陆妹子拉着小毛头送了一程又一程。忽然，陆妹子勾头问孩子道：“小毛头，项叔叔老家比这儿好，你愿意跟他去吗？”

小毛头跟英树很早就熟了，心里又好奇，当场干脆地说：“愿意！我愿意跟项叔叔去！”

陆妹子泪洒满面，象哀告又象有所示意地说：“我一个人带着俩孩子太难了，你就把小毛头带着吧，权当……可怜他爸死得冤枉，权当你养着个小猫、小狗……不管怎么说，上天叫俺两个苦命人认识了，也总该不是无意的吧……”

南去的列车隆隆地驰过淮海平原……

入夜了，车厢里的灯火大多关闭了，只有脚下还有一点微弱的亮光，象飘飞的流萤。旅客们渐渐入睡了，唯有英树没有丝毫睡意。他时而看看窗外，时而望望怀中熟睡的小毛头。他在琢磨陆妹子的话，他在想他的堂兄——那个时时在过日子上要把他战败的项大成！

“不是从前了！我不怕你了！只要给我责任田，只要让我自己安排庄稼，你就等着瞧吧。”

天气还很冷，他的额头竟冒出豆大的汗珠，身上也觉得湿漉漉的难受。是急于到家的躁汗？还是难卜未来命运的冷汗？他自己怕也说不清楚，但更多的应该是后者。是担心……

他听人说，家乡分包责任田是按每家每户的人口来划分的。而象他这样一个单身汉，最多分到二亩几分，实在施展不开身手啊！加上家底儿是透亮的，再因人少分不到牲畜、农具，纵然是条龙又能搅出几江水呢？

他的汗愈淌愈多，内衣几乎全湿透了。突然，他拍拍怀里的小毛头说：“孩子，你醒醒！醒醒……”

摇晃了半天，小毛头始睁开惺忪的睡眼：“项叔叔，干什么呀？”

“我告诉你，下火车以后，再不准喊我项叔叔了，要喊爸爸！听懂了吗？要喊爸爸！”

“我不干，你就是项叔叔嘛，我爸爸死了。”

“不行，一定要喊爸爸！”英树俯到小毛头的耳边解释，“就说我跟你妈妈结婚了，你同小毛翠都是我的孩子。这样，咱们就能配到四口人的土地，收的粮食就再也吃不完了。”

小毛头懂事地点点头：“嗯！”

身后突然发出了笑声。英树警觉地勾回头看看，并无一个认识的人，并且都在迷迷糊糊的，没有谁特别注意他讲话。他以为自己的耳朵在走邪……

4 英树同小毛头的“双簧戏”演得真不错。

他声称在北乡结了婚，生了俩孩子。现在，他先带着儿子回来安窝儿，等安顿好之后，再去接那娘儿俩。真是天衣无缝！同时，

小毛头天天象个小尾巴似地跟在他的屁股后边喊爸爸，谁又会怀疑他呢？

英树终于配到四口人的责任田和一条牛腿，真把他高兴坏了。

接下来的首要任务是盖房子。我们小项庄数十年来都是“一条脊”，一家家屋搭着屋，墙连着墙。只有那些年我家人走房塌，才空出个凄凉的大豁口儿。别说我那年顿生家破人亡之慨，一般过路人也会以为是绝户了。

东院大成哥在那豁口儿上盖了间小猪圈，英树几次催他拆，他光答应就是不肯动手。英树为了按时动工砌墙，就替他拆掉了。为此，两人竟吵起架来了。吵到最凶的时候，英树竟说：“谁怕你，现在不是从前了！”

大成哥更气了：“从前怎么样？现在又怎么样？我从前也不是国民党的书记，现在也没有谁能推翻共产党的领导！我告诉你，搞责任制就是复辟修正主义，咱走着瞧吧！”

大成的话虽然是硬的，但据了解，他那一年多的日子确过得不顺心。为了顾自己的责任田，他不得不把一个管水、一个管电的儿子撤回来，另派了小结巴和三黑顶了上去。不料，这两个青年干不多久，也递了“辞呈”，撒腿回去种自己的责任田去了。

全村谁也弄不明白的是：大成哥过不多久，竟又重新把自己的两个儿子派了上去，仍旧是一个管电，一个管水。乡下人不了解大成哥的脑瓜儿到底是咋翻的，只能够说：“还是人家书记风格高，能顾全大局！”这赞誉之词大成哥也认了，他经常叹着气说：“有啥办法？谁叫我是个共生党员呢？谁让我是个支部书记呢？弄得老婆天天跟我吵架……”

这真委屈他了。听讲，从没下过田的大嫂，那天下去干了俩钟头，就晒得象个蒸熟的大虾，回家将锄头一掼，又哭又喊地闹开了，还威逼大成哥前去辞职、退党……

然而，过不多久，大嫂不再闹了，大成哥也不再骂责任制是啥修正主义了。乡下人又懵懂了一阵儿，但时隔不久就有人开始“觉醒”，并主动去为大成哥做“义务长工”去了。这是英树大惑不解、又大加嘲笑的。

5 凭心说，我真反对“闹家窝子”。干部也好，普通社员也好，总还该讲点儿兄弟义气吧？不能同舟共济，至少也该做到相安无事！然而，从我到家的那天起，东西两院就从没有相安过。

傍晚，英树在擀面条。

一个身高膀阔的男子汉，做这类家务活儿，竟也这般干脆利落。和面、挥擀仗、操刀，都很象个样子，赛过擅长干家务活儿的女人。

我说：“这些年也算把你锻炼出来了！”

他勾头朝我微微一笑：“装龙就要象龙，装虎就要象虎嘛！我最看不惯那些‘二细狗’——吃兔子撵不上，吃屎又嫌臭。”

我当时并没有在意，后来品品味儿，知道这话是对大成哥的。以前大成当生产队长时，就是光出嘴、不出力的。英树常常讽刺他：“你干脆去当脱产干部不好吗？拿工资，吃粮票……”

同大成哥相反，英树干啥事儿都讲究个认真。种同样品种的小麦，他的麦穗总要比人家的多几仓；种同样的棉花，他的总比人家的纤维长些；逮鱼比人逮得多；编席子比人多编出几个花花。非如此他就不能过。更气人的是，别人好哭穷，他专好露富，肚子里吃点好东西，生怕人家不知道，甚至还要在人前唠一唠他的

“劳动所得”。

饭好了。除了面条，还有一碟炒鸡蛋。

我同弟弟很少有一块儿吃饭的机会，这次因病休假回来也过不太久，恨不能每顿饭都同他一块儿吃。一边吃，一边叙。我有叙不完的话啊！谁知他给我盛好一碗以后，却捧着只大海碗出去了。

他蹲在山芋窑顶上，那儿算门口的“制高点”了。他用筷子把面条挑得老高、老高的，直到被挑起的面条散尽了热气，才慢悠悠地朝嘴里送。

“家里吃不下吗？猴得那么高！”我嚷他。

“我要让某些人看看，”他带着赌气和矜夸的意味，“被逼得流浪了十年的项英树，也吃上纯麦面的面条了！”

“谁还吃不上这样的面条？亏你夸得出口！”

英树正要回答我，恰好东院的大成哥出来了。英树临时改了词儿，低头自言自语地说：“麦面的面条也不好，这么烫嘴！噢——”他向碗里吹着风。又说：“真没有糠菜糊涂下去得顺当！可惜——”

“可惜吃不上了！是吧？”大成哥的涵养还是不错的，嘻嘻地笑着，没一点儿生气的样子。他又转向我说：“妹子，你大嫂叫我来请你到我家吃顿饭，明儿晌午。她做好了。”他又笑了起来，用眼睛眨眨英树：“想吃糠菜糊涂，明日中午跟你姐一块儿去吧？我家里有！”

英树没有理他，也可能没词儿了。我推辞说：“在哪家吃饭不都一样，就不麻烦了吧！”

“有啥麻烦的呢？都是一口老井里的水，西院能变热，东院现今也还变得热。这是你大嫂的意思！”

东院这两口子，最善于互相做人情——你打我的旗号，我举

你的招牌！

大成哥走过去了。他虽然又胖又壮，气色也好，但毕竟是近五十岁的人了。眼泡儿朝下松松地坠着，头顶心秃光了，行动也有点儿咳嗽痰喘的。在我们这一家族里，上一辈的仅剩下几位风烛残年的老婶子了，这一辈的弟兄本来就没几个，还不该和和睦睦地过日子吗？真叫人揪心啊！

“姐，你真准备到东院赴宴吗？”英树用筷子敲着空碗，头歪着，一副死犟牛的样子。

“你不用管我！”我微微动容地说，“让我去给你们调解、调解吧，老这样顶牛总不是个事儿！”

“姐，我可没有拜托你啊！”英树鄙夷不屑地说，“其实也不用调解。要么他的官丢了，咱们彼此彼此；要么我学小结巴，甘愿给他当义务长工。他不肯丢官，我又不肯学小结巴，天王老子也调解不了。”

“我就不相信！”

“那就试试看吧！”

6 我准时到东院赴宴去了。

东院比我家阔气多了。前后两进院，大小七间瓦房，青石砌的院墙，用小瓦镶成各色图案。家具也不少，尽管俗气一点儿，还不失乡村富贵人家的派头。

最先迎接我的是大成哥的宝贝孙子——说啥呢？我的弟媳还没娶到家，他们却抱孙子了。叫人心里有几分酸啊！我把两袋奶糖塞到他怀里，他却瞪着惊恐的眼睛望着我——显然是把我当成打针的医生了。

大嫂跟了出来，抱起孙子对他说：“你怕啥哩？这是你姑奶

奶，是大省城教大学的老师，有大学问的哩！”

我立即纠正：“大嫂，我是教小学的呀！”

“我的天！那么大个院子，那么高的楼，还会是小学呀？”

我忍俊不禁了。那年她去省城看病时，见过我们的学校，竟把学校的大院和高楼当作大学的标志了。

她又向她的小五子介绍：“这是你姑妈，省里来的。你姑父是省里开大鞋厂的，什么样的胶鞋、皮鞋都能做！”

我不禁一楞，仔细想想也就明白了：我丈夫在省作协工作，她竟把“作协”当成“做鞋”了。

席面很丰盛。

我无心吃什么东西，拐弯抹角地想把话题拉到“调解”上。大成哥感喟地说：“其实咱弟兄之间有啥矛盾呢？问题在于，英树以为搞责任制了，当干部的吃不开了。才处处想捏我的头筋，看我的笑话。我做哥的有啥办法？让他捏、让他看就是罗！有人说我反对责任制，笑话！责任田不是我亲自领人划分的吗？英树又抱怨我对他不好，出鬼了！可到现在也没见着另外的两口人在哪里？不是念在兄弟份上，我会愿意吗？”

大嫂瞟了瞟男人的眼色，悄悄俯到我耳畔问道：“妹子，咱姊妹说话也不会让外人知道：英树到底搞的啥名堂呀？小毛头到底是不是他的骨肉？还有没有两口人在北乡呀？你是他亲姐，我想他不会不对你说实话的，对吧？”

我顿时惊出一身冷汗。

听人说，大成哥一直都在追查英树的户口“秘密”，还准备派人到北乡去调查。只因英树不肯讲出陆妹子的详细地址，才使他未能达到目的。莫非他们想从我嘴里掏出真实材料，作为惩治英树的“炮弹”？